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二零一三年第二号)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6年5月23日《关于同意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6〕99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6年7月1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

重要提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或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及专业的财务意见。

投资有风险，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7月11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3年6月30日，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8 楼

法定代表人: 马蔚华

电话: (0755) 83196351

传真: (0755) 83076974

联系人: 曾倩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1 亿元

股权结构和公司沿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 (荷兰投资)、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经公司股东会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经由人民币一亿元 (RMB 100, 000, 000 元) 增加为人民币二亿一千万元 (RMB 210, 000, 000 元)。2007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由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公司 10%、10%、10% 及 3.4% 的股权；公司外资股东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荷兰投资) 受让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3.3% 的股权。目前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 (荷兰投资) 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3%。

公司主要中方股东招商银行成立于 1987 年 4 月 8 日，总行设在深圳，业务以中国市场为主。招商银行于 2002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36）。2006 年 9 月 22 日，招商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3968）。目前，招商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5.77 亿元，总资产超过人民币两万亿元。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百年招商局旗下金融企业，经过多年创业发展，已成为拥有证券市场业务全牌照的一流券商。2009 年 11 月，招商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 600999）。

公司外方股东 ING Asset Management B.V. (荷兰投资) 是 ING 集团的专门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全资子公司。ING 集团是全球最大的多元化金融集团之一，投资业务遍及 60 多个国家。

公司本着“长期、稳健、优良、专业”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客户推崇、股东满意、员工热爱，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的资产管理公司。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马蔚华，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美国南加州大学荣誉博士，高级经济师。1982年至1985年，在辽宁省计委工作，历任副处长、副秘书长；1985年至1986年，在辽宁省委办公厅工作；1986年至1988年，在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工作；1988年至1990年，任中国工商银行办公厅副主任；1990年至1992年，任中国工商银行计划资金司副司长；1992年至1998年，任中国工商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南分局局长；1999年3月起任招商银行行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Satish Bapat，男，美国费城天普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1994年，加入美国德勤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加入ING投资管理任首席财务总监，现任首席执行官。现任本公司董事。

邓晓力，女，高级分析师。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AT&T任市场科学决策部市场分析师，Providian Financial金融公司高级风险分析师，花旗银行风险管理部高级分析师。2001年11月加入招商证券，历任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其间于2004年1月至9月被中国证监会借调至南方证券行政接管组工作。现任招商证券副总裁，分管财务部、风险控制部、清算中心、培训中心。现任本公司董事。

许小松，男，经济学博士。历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副所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副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郑文光，男，美国寿险管理学会寿险管理院士、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73年至1984年间先后担任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香港区副总裁助理、市场拓展部经理、副总裁（营业部）等职务；1984年至2000年间先后担任安泰人寿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务；2000年至2009年间担任ING集团亚太区香港、澳门地区总经理。1988年至今担任香港海港扶轮社社员；1999年至今担任香港童军总会筲箕湾区会会长；2010年至今担任交通康联人寿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春花，女，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南京大学博士后。曾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北京大学客座研究员、新加坡国立大学客座教授、澳洲国立大学国际管理硕士课程客座教授、广东省企业管理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企业文化协会常务

理事和广东省精神文明协会理事。陈春花教授曾先后出任山东六和集团总裁、康佳集团、科龙集团、TCL 集团、美的家电、南方航空、广东电信等公司管理顾问。讲授课程主要有《组织行为学》、《企业文化与跨文化管理》等。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语菡，女，美国加州州立大学索诺玛分校 MBA。曾先后就职于丸红株氏会社（美国）公司产品部，Ananda(USA)亚洲业务部，美国 ASI 太平洋地区业务发展部副主任，美国 iLink Global 公司高级分析员以及咨询委员会委员。2001 年初至 2005 年，就职于香港招商局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任董事总经理一职，管理上市直接投资基金-招商中国直接投资基金 (HK0133)。其间曾先后出任招商证券监事会主席，巨田证券监事会主席，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2006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中集集团，出任南美战略发展项目负责人。2008 年至今，出任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HK0133)之董事及招商局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卫华，女，会计师。1981 年 07 月——1983 年 11 月，任江苏省连云港市汽车运输公司财务部会计；1983 年 11 月——1988 年 08 月，任中国银行连云港分行外汇会计部主任；1988 年 08 月——1994 年 11 月，历任招商银行总行国际部、会计部主任、证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1994 年 11 月——2006 年 02 月，历任招银证券、国通证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稽核审计部总经理；2001 年 12 月——2009 年 04 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6 年 03 月——2009 年 04 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总审计师；2009 年 04 月起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松，男，武汉大学世界经济本科专业，硕士学历。1997 年 2 月加入招商银行，1997 年 2 月至 2006 年 6 月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副行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6 月担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0 年 6 月起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郭中华，男，麻省理工学院博士后。1999 年开始从事金融行业，曾在贝荣德纽约风险管理部金融模型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风险管理部、纽约 GreenTech Research LLC 对冲基金任职。2008 年加入 ING 投资管理公司地区总部，负责 ING 亚太区第三方和保险自营组合的投资风险管理。现任公司监事。

路明，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硕士。1999 年加入银华基金管理公司，担任交易主管职务；2005 年加入东方基金管理公司，担任交易总监职务；2006 年 7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交易部高级交易员、首席交易员，现任交易部总监，公司监事。

庄永宙，男，清华大学工学硕士。1996 年加入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科技处；1997 年加入招商银行总行电脑部；2002 年起参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公司成立后曾任信息技术部高级经理、副总监，现任信息技术部总监，公司监事。

王晓东，女，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深南中路营业部总经理、深圳特区证券总经理助理、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副总经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2007 年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现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赵生章，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项目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二部副经理、内核部经理（投行内核小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负责公司公开发行及上市等相关事宜），2002 年起参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公司成立后曾任督察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吕一凡，男，经济学硕士。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高级研究员。2000 年进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从事研究、产品设计、基金投资等工作，曾任基金开元、基金隆元（南方隆元）、南方高增长基金基金经理，全国社保投资组合投资经理，2013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张国强，男，经济学硕士。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咨询部分析师、债券销售交易部经理、产品设计主管、总监；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2009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人、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欧志明，男，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及法学双学士、投资经济硕士；2002 年加入广发证券深圳业务总部任机构客户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7 月于广发证券总部任风险控制岗从事风险管理；2004 年 7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现任公司督察长兼董事会秘书。

2、本基金基金经理介绍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通过整个投资团队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来争取良好的投资业绩。基金经理简介如下：

张婷，女，中国国籍，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职于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交易、研究以及投资管理相关工作。2009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助理基金经理、招商安泰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管理时间：2010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12 年 11 月 8 日)、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0 年 2 月 12 日起至 2012 年 11 月 8 日)。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招商安泰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0 年 2 月 12 日至今)、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0 年 2 月 12 日至今)、招商双债增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3 年 3 月 1 日至今)。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包括：胡军华女士，管理时间为 2006 年 7 月 1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0 日；汪仪先生，管理时间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0 年 2 月 12 日；张国强先生，管理时间为 2009 年 8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0 月 29 日；王景女士，管理时间为 2011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2 年 11 月 8 日。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如下成员组成：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吕一凡、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人张国强、总经理助理兼股票投资部负责人袁野、总经理助理兼量化投资部负责人吴武泽、总经理助理兼专户资产投资部负责人杨渺、基金经理陈玉辉、交易部总监路明。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住所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光大中心

成立日期：1992 年 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4.3479 亿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石立平

电话：010-63639180

传真：010-63639132

网址：www.cebbank.com

2、主要人员情况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先生，历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沈阳市分行常务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党组副书记，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党组成员兼沈阳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人民银行信贷管理司司长，人民银行货币金银局局长，人民银行银行监管一司司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席。现任中国光大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光大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行长郭友先生，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储备业务中心外汇交易部主任，中国投资公司（新加坡）总经理，人民银行外资金融机构管理司副司长，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现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行长。

陈昌宏先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硕士。曾任中共中央联络部干部，四川光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副行长。现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部总经理。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托管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基金、国投瑞银景气行业基金、泰信先行策略基金、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基金、大成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基金（LOF）、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基金、国投瑞银创新动力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基金、博时转债增强型债券型基金、中欧新动力股票型基金、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双佳信用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 16 只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资产规模 370.36 亿元。同时，开展了证券公司集合理财计划、专户理财、企业年金基金、QDII 等资产的托管及信托公司资金信托计划、产业投资基金、股权基金等产品的保管业务。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电子商务网上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hina.com

交易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 83195018

传真：(0755) 83199059

联系人：李涛

招商基金华东机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29 楼 AK 单元

电话：(021) 58796636

联系人：王雷

招商基金华南机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3 楼

电话：(0755) 83196377

联系人：苏菁

招商基金养老金及华北机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B 座 2 层西侧 207-219 单元

电话：(010) 66290590

联系人：仇小彬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3 层招商基金市场部客户服务中心

电话：(0755) 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 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 83199266

联系人：贺军莉

2. 代销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 63636155

传真: (010) 63636157

联系人: 李伟

3. 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电话: 95588

传真: 010-66107914

联系人: 王均山

4. 代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傅育宁

电话: (0755) 83198888

传真: (0755) 83195050

联系人: 邓炯鹏

5. 代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 蒋超良

电话: 95599

传真: (010) 85109219

联系人: 刘峰

6. 代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电话: 95566

传真: (010) 66594853

联系人: 张建伟

7. 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电话: 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8. 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9. 代销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电话：95558

传真：(010) 65550827

联系人：郭伟

10. 代销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 61618888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高天

11. 代销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 57092615

传真：(010) 58092611

联系人：杨成茜

12. 代销机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电话：010-66223587

传真：010-66226045

联系人：谢小华

13. 代销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电话：95511-3

传真：(021) 50979507

联系人：张莉

14. 代销机构：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电话：0472-5189051

传真：0472-5189057

联系人：刘芳

15. 代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 82960223

传真：(0755) 82960141

联系人：林生迎

16. 代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 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17. 代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联系人：芮敏祺

18. 代销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19. 代销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电话：(020) 87555888

传真：(020) 87555417

联系人：黄岚

20. 代销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 66568430

传真：(010) 66568532

联系人：田薇

21. 代销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电话：021-33388215

传真：021-3338822

联系人：曹晔

22. 代销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电话：(0755) 22626391

传真: (0755) 82400862

联系人: 郑舒丽

23. 代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电话: (021) 22169999

传真: (021) 22169134

联系人: 刘晨

24. 代销机构: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 608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楼

法定代表人: 黄耀华

联系电话: (0755) 83516289

传真: (0755) 83515567

联系人: 刘阳

25. 代销机构: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 周晖

电话: (0731) 4403319

传真: (0731) 4403439

联系人: 郭磊

26. 代销机构: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电话: (021) 68634518-8503

传真: (021) 68865680

联系人: 钟康莺

27. 代销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电话: 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28. 代销机构：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电话：(0532) 85022326

传真：(0532) 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29. 代销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30. 代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8832

联系人：滕艳

31. 代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 38565785

传真：(021) 38565955

联系人：谢高得

32. 代销机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7) 65799999

传真: (027) 85481900

联系人: 李良

33. 代销机构: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 许刚

电话: (021) 20328000

传真: (021) 50372474

联系人: 王炜哲

34. 代销机构: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

法定代表人: 冯戎

电话: (010) 88085858

传真: (010) 88085195

联系人: 李巍

35. 代销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电话: (010) 63081000

传真: (010) 63080978

联系人: 唐静

36. 代销机构: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电话: (0591) 87383623

传真: (0591) 87383610

联系人: 张腾

37. 代销机构: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 张雅峰

电话: (0755) 83709350

传真: (0755) 83704850

联系人: 牛孟宇

38. 代销机构: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电话: 010-66045608

传真: 010-66045527

联系人: 林爽

39. 代销机构: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29 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 A 座-大连期货大厦

38、39 层

法定代表人: 董永成

电话: 0411-39658326

传真: 0411-39673214

联系人: 卢少华

40. 代销机构: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 杜航

电话: 0791-86768681

传真: 0791-86770178

联系人: 戴蕾

41. 代销机构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 宋德清

电话: 010-58568235

传真: 010-58568062

联系人: 黄恒

42. 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电话：025-83290979

传真：(025) 84579763

联系人：万鸣

43. 代销机构：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 50122222

传真：(021) 50122200

联系人：宋歌

44. 代销机构：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电话：0731-85832463

传真：0731-85832214

联系人：刘丹

45. 代销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 0551-5161666

传真： 0551-5161600

联系人：甘霖

46. 代销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205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47. 代销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联系人：陈琳琳

电话：0551-2246273

传真：0551—2272100

48. 代销机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8686659

传真：0351—8686619

联系人：郭熠

49. 代销机构：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 101 号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电话：021—36533016

传真：021—36533017

联系人：汪尚斌

50. 代销机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40511

联系人：李珍

51. 代销机构：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联系人：林洁茹

52. 代销机构：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51

联系人：王一彦

53. 代销机构：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30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8784502

传真：0931-4890628

联系人：李杨

54. 代销机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王旭华

电话：0471-4972343

传真：0471-4961259

55. 代销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王兆权

56. 代销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岳献春

电话：010-85127622

传真：010-85127917

联系人：赵明

57. 代销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联系人：汤漫川

58. 代销机构：万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沙路 49 号通信广场二楼

法定代表人：朱治理

电话：0755-82830333

传真：0755-25161630

联系人：黎元春

59. 代销机构：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金通证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公司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人：王霈霈

电话：0571-87112507

传真：0571-85713771

60. 代销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经贸中心 48 楼

法定代表人：张永衡

电话：0755-82545707

传真：0755-82545500

联系人：高克南

61. 代销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62. 代销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 02. 03. 05. 11. 12. 13. 15. 16. 18. 19. 20. 21. 22. 23 单元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联系人：刘毅

63. 代销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联系人：刘一宏

64. 代销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142

联系人：张睿

65. 代销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141

传真：023-63786212

联系人：张煜

66. 代销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电话：021-64718888

传真：021-64713795

联系人：李凌芳

67. 代销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吴尔晖

联系人电话：0755-83007159

联系人传真：0755-83007034

68. 代销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联系人：安岩岩

69. 代销机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750 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64339000-807

传真：021-64333051

70. 代销机构：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孙恺

电话：010-83561149

传真：010-83561094

71. 代销机构：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法人代表：张跃伟

电话：(021) 58788678-8816

传真：(021) 58787698

联系人：敖玲

72. 代销机构：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人代表：薛峰

电话：(0755) 33227950

传真：(0755) 82080798

联系人：童彩萍

73. 代销机构：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法人代表：陈柏青

电话：(0571) 28829790

传真：(0571) 26698533

联系人：周嬿旻

74. 代销机构：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法人代表：闫振杰

电话：(010) 62020088

传真：(010) 62020088-8802

联系人：焦琳

75. 代销机构：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法人代表：汪静波

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 38509777

联系人：方成

76. 代销机构：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人代表：杨文斌

电话：(021) 58870011

传真：(021) 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77. 代销机构：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6 号 1 幢 11 层

法人代表：路瑶

电话：400-8888-160

传真：010-59539866

联系人：朱剑林

78. 代销机构：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人代表：其实

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8 楼

法定代表人：马蔚华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7 日

电话：(0755) 83196445

传真：(0755) 83196436

联系人：宋宇彬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 号南银大厦 28 层

法定代表人：王磊

电话：(010) 59241188

传真：(010) 59241199

经办律师：王明涛、李勃

联系人:王明涛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法定代表人: 卢伯卿

电话: (021) 61418888

传真: (021) 63350177

经办注册会计师: 曾浩、汪芳

联系人: 曾浩

四、基金的名称: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维护本金安全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持续稳健的投资收益。

七、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以上的企业债和次级债、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央行票据、同业存款等,以及股票等权益类品种和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为80%-10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股票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为0%-2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

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为80%-10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股票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为0%-20%。

2、组合构建

（1）货币市场工具投资

在本基金的货币市场工具投资过程中，将以严谨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采用稳健的投资组合策略，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组合操作，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同时，追求稳定的投资收益。

（2）债券（不含可转债）投资

在本基金的债券（不含可转债）投资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中长期的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3）可转债投资

对于本基金中可转债的投资，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采用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

由于可转债兼具债性和股性，其投资风险和收益介于股票和债券之间，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通过分析不同市场环境下其股性和债性的相对价值，把握可转债的价值走向，选择相应券种，从而获取较高投资收益。

（4）股票投资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包括股票一级市场投资和股票二级市场投资。

在参与股票一级市场投资的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面深入地把握上市公司基本面，运用招商基金的研究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深入发掘新股内在价值，结合市场估值水平和股市投资环境，充分发挥本基金作为机构投资者在新股询价发行过程中的对新股定价所起的积极作用，积极参与新股的申购、询价与配售，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以获取较好收益。

当本基金管理人判断市场出现明显的投资机会，或行业（个股）的投资价值被明显低估时，本基金可以直接参与股票二级市场投资，努力获取超额收益。

3、投资决策

在本基金管理人投资架构中，投资决策主要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小组负责完

成，可进一步细分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小组两个层面及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基础组合、个性化组合和风险控制五个环节。每部分的具体投资管理流程如下所示：

1、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投资策略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基金经理小组提供的投资策略报告、上期投资绩效检讨报告及数量分析组提供的风险评价与绩效评估报告等资料，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批准未来一段时间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及重大事项。

2、资产配置周会确定战术资产配置

资产配置周会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确定本基金资产配置方案，确定本基金短期（两周以内）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及股票（新股申购或二级市场投资）的配置比例。

3、债券（股票）周会确定债券（股票）标准模拟投资组合

债券（股票）分析周会在资产配置周会确定的资产配置方案的基础上，依照债券（包括货币市场工具）组合构建流程、新股申购流程或股票二级市场组合构建流程形成每周债券、新股申购或股票二级市场的模拟组合，并成为本基金确定个性化投资组合的依据。

4、基金经理小组确定个性化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小组根据资产配置周会及债券（股票）周会决议确定基金投资组合，同时制定每周组合调整方案。组合调整方案经主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批准后，由本基金基金经理负责组织执行，并就需要临时调整的计划向主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报批。

5、风险管理部实时监控投资风险

在投资决策过程中，风险管理部负责对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等投资风险进行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以及事后跟踪分析，并在整个投资流程完成后，对投资风险及绩效做出评估，提供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相关人员，以供决策参考。

监察稽核部门及风险管理部负责对本基金投资的合规性风险、操作风险、道德风险以及其他风险进行全程监控。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0.2%

本基金以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为主，以为投资者创造持续稳健投资收益为目标，而以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这种绝对收益比较基准为基础再加上一定的收益溢价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比较贴切体现和衡量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以及投资业绩。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收益类产品，可以满足追求本金安全基础上持续稳健收益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来源于《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第 2 季度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6,991,948.42	5.70
	其中：股票	76,991,948.42	5.70
2	固定收益投资	1,234,033,402.53	91.33
	其中：债券	1,234,033,402.53	91.3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442,143.53	1.14
6	其他资产	24,693,414.02	1.83
7	合计	1,351,160,908.50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879,395.20	0.7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7,155,052.61	6.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0,630,000.00	1.3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641,709.84	0.74
K	房地产业	7,685,790.77	1.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6,991,948.42	10.05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04	恒宝股份	1,559,930	20,138,696.30	2.63
2	601607	上海医药	1,000,000	10,630,000.00	1.39
3	300124	汇川技术	299,983	10,496,405.17	1.37
4	600519	贵州茅台	43,222	8,314,616.14	1.09
5	600240	华业地产	1,799,951	7,685,790.77	1.00
6	002234	民和股份	699,928	5,879,395.20	0.77
7	000423	东阿阿胶	150,000	5,802,000.00	0.76
8	601688	华泰证券	699,964	5,641,709.84	0.74
9	002271	东方雨虹	129,910	2,403,335.00	0.31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65,296,638.00	8.5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675,000.00	13.1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675,000.00	13.14
4	企业债券	750,916,806.00	98.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317,144,958.53	41.39
8	其他	—	—
9	合计	1,234,033,402.53	161.06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809	11准国资	878,620	92,255,100.00	12.04
2	1280047	12郑新债	800,000	84,864,000.00	11.08
3	1280363	12盐城东方债	800,000	82,872,000.00	10.82
4	122837	11武经发	700,000	72,674,000.00	9.48
5	113001	中行转债	667,180	66,791,389.80	8.72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5,747.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 227, 589. 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 338, 511. 49
5	应收申购款	2, 711, 564. 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 693, 414. 02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01	中行转债	66, 791, 389. 80	8. 72
2	110017	中海转债	57, 893, 150. 00	7. 56
3	113002	工行转债	50, 314, 800. 00	6. 57
4	110018	国电转债	45, 892, 885. 20	5. 99
5	110016	川投转债	23, 316, 816. 00	3. 04
6	110020	南山转债	14, 445, 986. 90	1. 89
7	110015	石化转债	4, 991, 000. 00	0. 65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07.11—2006.12.31	4.92%	0.08%	1.48%	0.01%	3.44%	0.07%
2007.01.01—2007.12.31	20.13%	0.35%	4.14%	0.01%	15.99%	0.34%
2008.01.01—2008.12.31	-0.31%	0.27%	5.24%	0.01%	-5.55%	0.26%
2009.01.01—2009.12.31	6.74%	0.34%	3.58%	0.01%	3.16%	0.33%
2010.01.01—2010.12.31	9.71%	0.38%	3.69%	0.01%	6.02%	0.37%
2011.01.01—2011.12.31	-3.53%	0.40%	5.04%	0.02%	-8.57%	0.38%
2012.01.01—2012.12.31	5.25%	0.33%	4.89%	0.01%	0.36%	0.32%
2013.01.01—2013.06.30	7.07%	0.42%	2.24%	0.02%	4.83%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3.06.30	59.96%	0.34%	30.29%	0.01%	29.67%	0.33%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列示：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销售服务费
- (4)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5)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资产中列支的其它费用。

2、基金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为 0.70%，即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按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3、 基金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年费率 0.15%，即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4、 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人的销售服务费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销售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5、 上述 1 中（4）到（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它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6、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不得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7、 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的调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

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在新费率实施前三个工作日按照信息披露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申购和赎回费用

本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费均为0。

2、转换费用

（1）本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2）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出基金端，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赎回费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3）每笔转换申请的转入基金端，从申购费率（费用）低向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入基金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费用）档次进行补差计算。从申购费率（费用）高向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5）各只基金的标准申购费率（费用）按照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列示执行。如标准申购费率（费用）调整，基金转换费的计算相应调整。

3、电子商务交易，包括www.cmfchina.com网上交易和400-887-9555的电话交易，详细费率请查阅招商基金电子商务平台。

4、基金管理人可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程序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调整后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转换费率应在实施前3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行业、特定职业的投资者以及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整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以及销售服务费费率。如因此或其他原因导致上述费率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费率实施日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三）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3 年 2 月 23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前次招募说明书刊登后本基金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数据更新。

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二) 主要人员情况”。
-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一) 基本情况”、“(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一) 销售机构”、“(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 4、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一)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 5、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
- 6、在“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部分，更新了“(三) 基金的税收”。
- 7、更新了“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 8、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3日